

## 关于发放 2017 年助残金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17 年 5 月 21 日是第二十七次全国助残日。为了表达对残疾教职工的关心与扶持，并感谢他们为学校发展所作的努力，学校将给已办领《残疾人证》、《残疾军人证》、《革命伤残军人证》的教职工发放助残金，每人 500 元，于 2017 年 5 月 30 日发放至工资卡。

特此通知。

